



#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8年7月31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謝調誠

聯絡電話：04-22232311

凝聚檢、警、調、政風團隊共識

共同擘畫選舉查察作戰藍圖

## 臺中地檢署召開第 15 任正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「選舉查察期前策略會議」

因明年（109年）1月11日將舉行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二合一之選舉，本署於今日（108年7月31日）在司法大廈六樓簡報室，召開「選舉查察期前策略會議」，邀請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、航業調查處、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政風處等機關首長與會，邀請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吳主任檢察官萃芳列席指導，會議由本署陳檢察長宏達親自主持。會中除共同凝聚檢、警、調、政風等機關之團隊查賄意識，亦就未來之重點工作、任務為廣泛之討論，並交換意見，達成多項重要共識及結論。

選舉查察為本年度重要核心業務，本署至為重視。自108年3月至4月間，即由本署陳檢察長親率業管主任檢察官，分至轄內14個警察分局召開「反毒暨選舉查察意見交流座談會」，與基層警察同

仁就賄選相關議題互相交流。並在 108 年 4 月起，即成立選舉查察專責小組，由本署查賄執行秘書謝主任檢察官志明擔任聯繫窗口，每月與臺中市調查處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之聯繫窗口舉行「選舉查察情資分析會議」，就各項選舉相關之選舉情勢、賄選熱區及擬參選人之賄選風險為研商，並綜整賄選情資。本署「查察賄選暴力執行小組」並於 108 年 7 月 9 日，與最高檢察署及全國地檢署同步掛牌。而為凝聚團隊共識，共同擘畫選舉查察作戰藍圖，特於今日召開「選舉查察期前策略會議」。

公職人員選舉乃國家盛典，本署與轄內司法警察及政風等機關向來通力合作以維護乾淨選風。於 105 年之正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中，共計聲請羈押 4 人（3 人裁定羈押），並起訴 1 案 31 人（含立委候選人之妻、競選幹部、選民等），其中主嫌於二審判刑有期徒刑 3 年 4 月，現仍在上訴審理中）。另外，於甫結束之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中，本署就選舉案件共聲押 12 件 18 人，裁准 15 人（含候選人 4 人）；賄選案件共起訴 15 件 46 人（含候選人 6 人、樁腳 36 人、選民 4 人），另受賄選民緩起訴 74 人、職權不起訴 13 人；幽靈人口案件亦有 7 件（起訴 10 人，緩起訴 48 人）；並提起當選無效之訴共計 9 件，其中 6 件業已經一審法院判決當選無效（其中 1 件已判決確定，其他上訴中）。

陳檢察長於會議中並指示：選舉查察之成敗關鍵仍在於意志及決心，尤其是機關首長，希望各司法警察機關首長的意志及決心能傳達予同仁、擬參選人、樁腳及民眾，期能使有心人士心生警惕，改善選風於事前。此外，現階段即應廣布地雷，並採取網式管理，受理檢舉時應以積極專業之態度處理。而在未來所查辦之個案中，也應善用科技查賄、資金清查等偵查技術，以提高查賄效能。最後，陳檢察長並勉勵與會機關出席代表，應秉持一貫的公正立場，嚴守行政中立，並遵守偵查不公開相關規定，期能在本次選舉中檢、警、調、政風能攜手再創佳績，共同維護優質選風。

